

孝的故事(二)

遵守親訓——晉 陶侃



◎ 蘇俊源

〈看故事〉

陶侃，字士行，生於晉朝的鄱陽（今江西省波陽）。父親陶丹曾經當過三國時代吳國的揚武將軍，陶侃是其所納妾湛氏所生，出生不久，父親就過世了，母子兩就過著貧苦的日子，家庭生計的重擔就落在母親身上，每天以紡織賺取微薄的收入維持生活。

陶侃在母親細心的教導下，各方面的表現都非常優異，尤其做事的意志力相當堅定。年少時，當過尋陽的縣吏，擔任監察魚鹽的職務。

平時有一件事情，讓母親非常擔心，那就是一旦喝起酒來，必定飲到大醉為止，自己無法克制，而且一醉，就是胡言亂語，不醒人事，如此也曾誤了許多事情，得罪他人。

有一次，就對兒子說：「喝酒並不是不可以，但必須有所節制，否則酒醉失態，言語得罪他人，會在人際關係上產生反效果，這是很不好的現象。」

陶侃聽了之後，覺得自己的行為讓母親那麼擔心，實在不應該，當下對母親說：「娘！從今以後，無論在任何場合，我喝酒一定不超過三杯，請您老人家放心就是！」從此，他信

守對母親的諾言，一點也不敢違反。

後來陶侃在作戰上有出眾的才華，每次打戰，總立下戰功，終於被提拔為東晉的大將軍。當了大將軍的陶侃，少不了應酬喝酒，但他總是堅持母親的教訓。有一次，和東晉的名人殷浩、庾信一起聚會，等談到興高采烈的時候，有人提出喝酒助興的建議。於是大家一起敬酒，正在酒興上時，陶侃已經喝到第三杯，無論他們怎麼勸酒，陶侃總是推辭，不能再喝了。大家都異口同聲地說：「怎麼只喝這一點點呢？」

陶侃說：「我年輕時，經常因喝酒失態，後來經家母勸導，我承諾以三杯為限。雖然她老人家已不在人間，但我仍然遵守母親給我的教誨，絕不超過三杯。」大家一致說：「原來是如此！」於是不再勉強他喝酒。

〈明道理〉

孔子在《論語·學而篇》說：「父在觀其志，父沒觀其行，三年無改於父之道，可謂孝矣。」又在《論語·為政篇》對孟武伯問孝時，說：「父母唯其疾之憂。」父母親對兒女的期待，

只要是合情合理的，為人子女當要努力去完成。尤其身體髮膚是來自於父母的生養，當然要時時注意自己的身心健康，以免父母憂心、煩惱。

陶侃的父親雖然早年過世，其母湛氏，卻一肩挑起家庭生計及教育

陶侃的責任，由於教育的正確，使得陶侃能將母訓時時放在心上，不敢違犯，此乃盡孝的行爲。從小能養成健全的人格，始能盡全力報效國家，對君國盡忠，一舉兩得，可見從小家庭教育的重要。



基礎忠恕道院2009年度行事曆

(基礎忠恕道務中心)

日期	項目	負責單位
元/11	定點班年終檢討會	道務中心
元/31	新春團拜(農曆正月初六) 上、下午各一場，每場1450人	道務中心
3/22	先天寶塔春季祭典	道務中心
8/9	道親大會	道務中心
10/2	先天寶塔秋季祭典	道務中心
12/13	基礎忠恕學院初、中、高級部 聯合結業典禮	基礎忠恕學院

備註：每月第二星期日點傳師班：

元/11、3/8、4/12、5/10、6/14、7/12、8/9、9/13、10/11、11/08、12/13、99/元/10。
九十八年度定點班年終檢討會於九十九年元月10日(第二星期日)。